

國立聯合大學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5 次行政主管紀錄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下午 1 時 10 分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 4 樓 第 2 會議室

出席人員：詳簽到單

會議主席：許銘熙校長

紀錄：許璧如

壹、會議開始(下午 1 時 18 分)

貳、主席報告及裁示

參、業務報告

如附件 1。

肆、專案報告

研究發展處-本校辦理教育部推動自我評鑑業務重點簡報。

伍、宣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經在場主管確認無異議。

陸、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有關本校檔案保存價值鑑定小組設置要點修正案，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緩議。

第二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有關本校「系所自我評鑑施行細則」名稱及條文修正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2)。

第三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有關本校「校務及系所評鑑辦法」停止適用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柒、臨時動議

捌、散會(下午 4 時 15 分)

業務報告

一、副校長室

二、秘書室

三、教務處

四、學務處

中國大陸自 2013 年 3 月 31 日起，陸續公佈感染 H7N9 流感病例，臺灣已將 H7N9 列為第五類傳染病；臺灣亦於 4 月 24 日出現首例境外移入 H7N9 流感確定病例，使台灣疫情提升至第二級，雖然目前其他 139 人接觸者於在 4 月 30 日已排除感染，但未來 H7N9 病毒是否會演變成人傳人，仍需密切觀察與防疫準備。學務處衛生保健組呼籲全校教職員工生配合下列事項：

- 一、應保持勤洗手、勿任意碰觸與餵食鳥禽，食用禽肉及蛋類務必煮熟。
- 二、當有喉嚨痛、咳嗽、發燒、頭痛、肌肉酸痛、倦怠感等類流感症狀，請立即戴上口罩，就醫並返家休息至症狀解除；本校於第一、二校區健康中心、教官室、五棟宿舍輔導員、進修推廣部辦公室皆備有口罩，提供師生有類流感之症狀使用。
- 三、本校校園 H7N9 流感因應小組會議已於 5 月 8 日召開，會中籲請各單位配合防疫事項；同時於本校網頁首頁新增連結「H7N9 流感專區」(網址：
<http://www.nuu.edu.tw/UIPWeb/wSite/ct?xItem=94262&ctNode=17673&mp=29>)，內含疫情最新消息、消毒方法以及相關防疫資訊與指引。
- 四、本校大陸返台之教職員工生，連同自大陸來訪的外賓(學生、家長、教授學者、參訪團)請填寫「國立聯合大學 H7N9 流感自我健康管理記錄表」(可於本校「H7N9 流感專區」下載，完成 10 日健康自主管理後，教職員工繳回人事室，僑外生繳回生輔組)，落實 **10 日內**確實測量體溫，做好個人健康自主管理。
- 五、學務處衛生保健組完成口罩、漂白水、酒精等防疫配備標準量清點，以備疫情不時之需；在此亦建議各單位檢視與維護單位內防疫物資(例如口罩、額溫槍、清潔與消毒用品等)，以備隨時應變(本校網頁首頁「H7N9 流感專區」/附件下載/國立聯合大學因應流感之耳、額溫槍與班級調查表)。

六、若為 H7N9 流感確診個案，請立即通報本校校安中心（24 小時執勤專線：037-381119），俾利回報教育部及後續處理；確診個案經應變醫院進行隔離治療至醫師認定可解除隔離時，憑衛生局開立之「法定傳染病解除隔離治療通知書」返校。

七、若有防疫相關問題，請 e-mail：sfg@nuu.edu.tw

或電【第一校區：行政大樓一樓 健康中心 電話：381143～7】

【第二校區：理一大樓三樓 健康中心 電話：382527】

五、總務處

(一)營繕組

1. 八甲校區之電資學院、圖資大樓、客家、人社及共教大樓等三件新建工程，辦理情形分述如後：

(1)電機資訊學院新建工程：電機系結構體完成，現施作內外牆粉刷打底、室內油漆；電子系結構體完成，現施作內外牆粉刷打底、室內油漆；光電系結構體完成，現施作內外牆粉刷打底、室內油漆；資工系結構體完成，現施作內外牆粉刷打底、室內油漆、瓷磚抵石子、地磚。整體進度實際為**78.4%**。(目前進度緊迫，機電材料與設備之聯審尚未通過，高壓配電盤正進行廠驗中。)

(2)圖資大樓新建工程：資訊中心外牆已完成並下架，現施作室內泥作、室內水電污排水配管、水電穿線、空調安裝、室內天花板等；圖書館結構體已完成、現施作門窗組立、室內泥作、外牆貼磁磚、室內水電污排水配管、水電穿線、空調安裝、室內天花板等；演講廳結構體已完成，現施作室內泥作、空調安裝、室內天花板。整體進度實際為**80.47%**。

(3)客家研究學院、人文社會學院、共同教育委員會及藝文教學中心新建工程：目前已完成共教會R1F澆置、人社院 D3 棟4樓版澆置完成、藝文中心前棟 2樓版澆置完成、後棟2FL柱鋼筋綁紮、客院前棟1樓結構回填、後棟1FL柱牆外側模板組立等。整體進度實際為 **60.36%**。(進度窘迫，尤以人社院後棟與客家學院結構工程仍落後。)

2. 八甲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學生宿舍棟及生活館之主結構體均已完成，目前正進行該二棟之室內裝修及外牆磁磚施工。整體進度實際為**67.4%**。(目前進度尚稱理想，應可於8月底如期啟用。)

3. 八甲校區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工作技術服務採購案：已將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書及審查規費於102年2月4日送交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經該署審查後於102年4月22日來函要求本校補充說明所報差異分析報告書部分內容，本校已請委託之艾奕康顧問公司補充說明內容，俟完成後即送交該署。
4. 八甲校區運動場水保計畫及雜項工程計畫：水保計畫及雜項工程計畫已委由杜風工程顧問公司於102年4月9日將水土保持計畫書圖送苗栗縣政府審查。經縣政府函轉教育部，教育部於102年5月3日檢還本案水土保持計畫書圖，請本校備文檢具相關資料陳送教育部受理憑辦。
5. 八甲校區圖書館大樓室內裝修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案：於102年3月8日辦理評選會議，由北瑪室內裝修設計有限公司承攬，5月6日已完成規劃設計作業，預計於5月底至6月初辦理上網招標作業。
6. 八甲校區簡易棒壘球場整建工程：於102年2月20日辦理開標，由大永陞營造有限公司以109萬元得標，已於102年3月8日開工，已完成整地、護網立柱安裝及紅土鋪設。預定4月21日完工，目前已逾期。
7. 二坪山校區建築節能與綠廳舍改善補助計畫，已於102年5月8日完成內政部建築研究所規定之工程招標作業。
8. 配合102年7-8月搬遷三大建案所衍生之亟待處理事項：
 - (1)八甲校區宿舍共同管溝工程正進行設計中。
 - (2)八甲校區宿舍生活館餐廳之發包委託經營，由事務組規劃中。
 - (3)八甲校區檢測中心變更為餐廳之設計與發包委託經營。
 - (4)八甲校區宿舍、電資學院與人社院等機車（自行車）停車場與研究生汽、機車停車場之設計施工。

(二) 事務及採購組

1. 事務類業務

- (1)本校網路電話費依「本校電信作業及計費管理細則服務資費表」作為計價依據，帳單由本校總機計費系統計價後於每月7日前送各單位，所需費用由該單位自行負擔(1.各單位公務用電話費依總機計費系統計價由本組彙整明細帳後依程序送主計室統一完成流用程序。2.計畫性專案所需電話費用由計畫性專案之經費支付，由本組彙整製作支出分攤表。3.私事付費由各個人自行至出納組繳納，並開立收據。102年3月份公務用電話費147,457元。
- (2)支援102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當日，停車指引、餐飲及環境清潔等工作。

(3)大學湖環湖步道闢設，蓮荷池之園藝造景與周圍環境綠美化工作。

(4)為因應國道高速公路實施電子化收費，故修正公務車派車單，詳如附件，擬自即日起啟用。

2. 採購類業務

(1)圖書館密集書櫃招標案業已於4月9日開標，惟低於底價80%，由廠商提出說明簽辦決標中。

(2)第二校區搬遷案調查資料業於1月29日將先表格e-mail至16個單位聯絡人，截至3月28日止業已回覆本組，資料於4月12日彙整完成，4月15日至30日廣續辦理廠商估價及招標規範撰寫中，俾利辦理後續招標作業。

(三) 保管組

101學年畢業典禮學位袍服租借申請，已於5月2日(四)截止，經保管組統計完成繳納申請借用，計有博班1人，碩班112人，進修部67人，四技部313人，大學部684人，合計共1177人。

(四) 文書組

因公文系統主機記憶體容量已近飽和，將無法再儲存公文電子檔，故於五月初進行硬碟記憶體擴充作業，主機記憶體容量約將由原先之400GB擴充為600GB。

(五) 出納組

1. 4月8-30日廠商支付共計938件總金額\$261,675,946。

2. 辦理共同供應契約電子支付業務，102年4月01至4月30日支付計65筆，金額為 \$1,447,862。

3. 4月份辦理休退學退費案件計12件，金額為 \$124,312。

國立聯合大學派車單

編號：

用車事由				車輛種類				裝載物料品名			
目的地				搭乘人數	人			品名			
用車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起至 年 月 日 時 分止										
申請單位			申請人	蓋章		申請人主管：		蓋章			
核派單位	派車輛車號：				駕駛姓名						
	用車時限： 月 日 時 分止		車輛管理員： 事務及採購組長：				單位主管：				
車 輛 使 用 紀 錄											
車次	起訖地點	起訖時間	行駛時間	行駛里程	用車人簽章	出場前里程表讀數					
						回場後里程表讀數					
						累計行駛里程					
						公里					
								添加燃料數量	公升		
電 子 收 費 E T C 使 用 紀 錄											
國道 5 號： ☐ 頭城收費站 國道 1 號： ☐ 汐止收費站：為單邊(北上)收費 ☐ 泰山收費站 ☐ 楊梅收費站 ☐ 造橋收費站 ☐ 后里收費站 ☐ 月眉收費站(支線) ☐ 員林收費站 ☐ 斗南收費站 ☐ 新營收費站 ☐ 新市收費站 ☐ 岡山收費站 國道 3 號： ☐ 七堵收費站：為單邊(北上)收費 ☐ 樹林收費站 ☐ 龍潭收費站 ☐ 後龍收費站 ☐ 大甲收費站 ☐ 名間收費站 ☐ 古坑收費站 ☐ 白河收費站 ☐ 善化收費站 ☐ 田寮收費站 ☐ 竹田收費站											
<u>etag</u> 使用數量		張			<u>etag</u> 儲值金額		元				
駕駛人員簽名：					管理人員簽章：						
乘車人 姓 名											

※1.申請派車請檢具相關證明影本或詳述事由，派車單請於二日前提出，以申請先後按序派車。

2.因應教育部辦理四省專案相關規定，計畫案派車之油費、ETC(etag)使用費、駕駛差旅費及停車費等相關費用由申請單位支付。

六、研究發展處

- (一)為本校自我評鑑計畫書撰寫得順利進行及周全，於4月25日辦理中央大學、5月7日交通大學之相關業務參訪學習。
- (二)5月2日召開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實施計畫研討會，出席人員有相關主管及助理，除說明第二週期通識教育已評鑑學校重點，亦討論通識教育計畫撰寫事宜、訂定法規及應繳交期程等。
- (三)本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遴聘事宜，經校長圈選並確認後，業於5月2日寄送聘書，預計召開第一次會議時間為6月中旬至6月底。
- (四)有關姊妹校木更津高專邀請參加長野微型機器人競賽案，本校公告後，目前確認由機械系侯帝光老師及學生前往；另奈良工程教育研討會則由工設系周永平老師參加。

七、圖書館

- (一)原圖書館擬補提申綠能請機房建置，但基於節省建置費用擬規劃放置於資訊中心之代管機房。唯不能收設備代管費。
- (二)持續與內裝設計師進行圖書館新館內裝設計之討論會議(第5次-第6次)。已於5/10完成初步設計與工程預算。
- (三)順應時代進步，建置半自動化之圖書數位管理，擬將bar-code轉換為RFID；已完成細步規劃即將進行請購，請購案擬以最有利標購置。預計8月開始進行並配合搬遷時程。
- (四)計劃針對新建圖書館中兩部使用最頻繁之電梯進行改善達到綠能電梯標準。
- (五)於今年全國館長聯席會申辦104年主辦權未獲同意，擬明年繼續提出申請。
- (六)藝術中心於5月8日起展出路徑多媒材創作展，為期4週。

八、體育室

- (一)召開「101學年度畢業生體育績優獎審查會議」，依對外競賽表現，遴選20名受獎。
- (二)101學年度校長盃排球錦標賽於5月8日結束所有賽程。
- (三)男子組冠軍：資工系、亞軍：機械系、季軍：材料系、殿軍：光電系；女子組冠軍：電子系、亞軍：材料系、季軍：華文系、殿軍：資管系，優勝隊伍公布體育室網站周知。
- (四)本校102年運動代表隊評鑑預訂於6月5日(星期三)晚上17-21時舉行。
- (五)八甲校區簡易棒壘球場，已完成圍網工程，目前內野正在鋪設紅土，預計近期可完工。
- (六)本校游泳池室外機房依縣政府稽查之要求增設安全圍網，已請購中。

九、資訊中心

十、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 (一)4月份第一及第二校區有害事業廢棄物之儲存、產出及化學藥品使用量，已上網填報完成。
- (二)4月份校園實驗場所災害通報作業，已辦理完成。
- (三)4月份實驗(習)場所各類危險機械及設備統計已完成更新。
- (四)4月9日參加教育部辦理「環境教育認證人員說明會」。
- (五)4月25日參與成功大學主辦「校園事業廢棄物清理說明會」，會議說明各校園校廢棄物清除注意事項。
- (六)4月份污水處理廠月報告，已完成核備，並發函告知廠商代操作廠商。
- (七)3月24日辦理新進人員面試，面試結果由林孜禹小姐錄取，林佳琦小姐第二名，唯兩人經通知均表示不願報到。
- (八)102年毒性化學物質第一次季申報完成，第一校區13筆，第二校區30筆。
- (九)教育部於102年4月12日函復本校有關廢液暫存區補助內容，核定補助金額為623,200元整；經修訂後已於102年5月2日呈報教育部，編列設備費900,000元整，業務費243,200元整，共計1,143,200元整。

十一、進修推廣部

十二、人事室

(一)教師升等：

- 1. 華語系王幼華老師升等教授，並自 101 年 8 月起資。
- 2. 華語系錢奕華老師升等副教授，並自 101 年 8 月起資。
- (二)「教育人員留職停薪辦法」業經教育部於 102 年 4 月 22 日發布施行。
- (三)本校職員員額編制新增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主任一名，註銷總務長一職。原總務長羅坤龍於 102 年 5 月 1 日到任環安衛中心主任。
- (四)102 年度第五次行政人員教育訓練課程，於 4 月 30 日辦理完畢。
- (五)人事行政總處 ECPA 資料報送，4 月人事資料報送完成。
- (六)102 年度第六次行政人員教育訓練課程，於 5 月 8 日辦理完畢。

十三、主計室

國立聯合大學系所自我評鑑施行細則

細則名稱

國立聯合大學系所及學位學程自我評鑑作業要點

第一條 國立聯合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健全系、所及學位學程評鑑制度，完備自我評鑑機制，以提升辦學品質，特依據大學評鑑法，訂定本要點。

第二條 為統籌系所自我評鑑相關事宜，特成立校級評鑑推動委員會、系、所及學位學程評鑑推動小組、院級及系所級評鑑執行小組。

一、校級評鑑推動委員會：由校長、副校長、主任秘書、教務長、研發長、各學院院長及共同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組成，由校長擔任召集人，研發長為執行秘書，其任務如下：

(一)負責推動、規劃和督導系所及學位學程評鑑推動小組、各教學單位評鑑執行小組之成立。

(二)備查系所及學位學程評鑑推動小組審議後之自我評量報告。

二、系、所及學位學程評鑑推動小組：由各學院院長、系、所及學位學程主任，必要時得含教師代表組成，召集人由小組成員推派一位院長擔任，研發長為執行秘書，其任務如下：

(一)負責推動、規劃和督導各教學單位自我評鑑事務。

(二)審議系、所及學位學程之自我評量書面報告。

三、院級評鑑執行小組：由受評系所、學位學程所屬學院院長、院內受評系所主任(所長)組成，院長擔任召集人，其任務如下：

(一)負責推動、規劃和督導各受評系所進行自我評鑑作業。

(二)負責協調由院助理及院內各學系助理組成之評鑑業務工作團隊，以利進行二天之實地訪評作業。

(三)核閱各受評系所自我評量報告書。

(四)提供院內系所自我評量相關重要作業之諮詢。

(五)召開院內受評系所評鑑檢討及改進會議。

四、系所級評鑑執行小組：由系主任(或所長)及兩位以上專任教師組成，由系主任(或所長)擔任召集人，其任務如下：

(一)負責推動、規劃和督導系所自我評鑑之執行。

(二)校閱系所自我評量報告書。

(三)提供系所自我評鑑相關作業之諮詢。

(四)召開評鑑結果檢討及擬定改善方案會議。

第三條 系、所及學位學程自我評鑑實施內容：

一、前置作業：

成立本校「校級評鑑推動委員會」、「系、所及學位學程評鑑推動小組」，並召開會議促請受評單位成立「院級評鑑執行小組」及「系所級評鑑執行小組」，建立評鑑期程、擬具共通性表格等。

二、內部自我評量階段：

(一)受評單位應組成系所級評鑑執行小組，並依需要組成工作小組，依評鑑項目進行分工，負責自我評量相關資料蒐集與分析、撰寫報告書內容等。

(二)系所級評鑑執行小組除撰寫及校閱自我評量報告外，並應檢討評鑑結果、研擬後續改善規劃與實際執行。

(三)各系、所及學位學程自我評量報告經院級評鑑執行小組核閱後，由系、所及學位學程評鑑推動小組審議，並送校級評鑑推動委員會備查，其中如有需整合或溝通協調者，則由校級評鑑推動委員會予以協助。

三、外部評鑑階段：

(一)本校研發處彙整受評單位自我評量報告，送請評鑑委員進行書面審閱。

(二)實地訪問評鑑(以下簡稱實地訪評)時程一至二日，並至少進行下列作業：

1.聽取受評單位簡報。

2.檢閱受評系所提供之書面資料。

3.參觀受評系所之教學環境及設備。

4.與相關人員進行一對一或團體晤談。

5.離校前舉行座談向本校報告初評意見且受評系所提出說明。

6.完成受評系所之評鑑報告書(即正式訪評結論報告)。

(三)評鑑委員應給予明確之評鑑結果及具體理由，以作為後續受評單位改善方案訂定參考。

第四條 自我評鑑結果後續追蹤與改善：

- 一、系所及評鑑執行小組針對評鑑結果召開檢討會議，擬定改善方案送院級評鑑執行小組討論，再由院級彙整所屬系所資料後送「系、所及學位學程評鑑推動小組」備查管考，並定期提報執行進度至校級評鑑推動委員會，相關書面資料及電子檔逕送研發處備查。
- 二、執行改善建議事項及自我改善方案時，如有涉及跨院情事，由「系、所及學位學程評鑑推動小組」協助解決，如涉校級層次者，則由「校級評鑑推動委員會」裁示。

第五條 追蹤評鑑與再評鑑：

- 一、評鑑結果為「有條件通過」之受評單位，應提出自我改善方案，一年後接受「追蹤評鑑」，其內容係針對評鑑結果所提問題與缺失，撰寫評鑑追蹤管考結果表。
- 二、評鑑結果為「未通過」之受評單位，應提出自我改善方案，一年後接受「再評鑑」，其內容係針對所有評鑑項目，重新進行評鑑，並撰寫自我評鑑報告書。
- 三、研發處應規劃追蹤評鑑及再評鑑期程，經「系、所及學位學程評鑑推動小組」審議通過，並送「校級評鑑推動委員會」備查後辦理，實地訪評作業需於自我改善期間結束後六個月內辦理完成。
- 四、受評單位針對追蹤評鑑及再評鑑結果，依本要點第四條後續追蹤與改善程序辦理。

第六條 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依教育部及本校自我評鑑相關規定辦理。

第七條 本細則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國立聯合大學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主管會議簽到單



時間	102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 下午 1 時 10 分		地點	行政大樓 4 樓 第 2 會議室
主席		許銘熙 許銘熙校長		
副校長		副校長	石紀平	
主任秘書	洪儒熙	教務長	劉鳳偉	
學務長	張建威	總務長	鄧聰光	
研發長	韓欽鈺	圖書館館長	郭瑞祥	
體育室主任	蔡豐仁	資訊中心主任	陳芳榮	
環境保護暨安全 衛生中心主任	羅中龍	人事室主任	鄭道隆	
進修推廣部主任	戴仁祥	主計室主任	出差	
列席人員				
秘書室 法制議事組組長	羅詩雅			
		紀錄	許璧如	